

臺南市 114 學年度國中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作業 Q&A 家長版

【適用對象】

1.問：我現在是六年級學生，可以申請鑑定嗎？要怎麼申請？

答：(1)以單一身分驗證帳號(OpenID)，登入臺南市 114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資優鑑定報名系統 <https://gti.tn.edu.tw> (下稱報名系統)之「國民中學數理或英語文學術性向資優學生鑑定報名專區」並依系統指示進行網路報名及繳費。

(2)設籍本市就讀他縣市，無本市 OpenID 者，以 Line 登入前開系統報名。

(3)繳費完成、系統自動對帳成功後，可自行下載評量證，不另書面寄發。

2.問：鑑定管道很多元，我不清楚適合申請哪個管道？

答：「方式一書面審查」，適合就讀六年級，符合「臺南市 114 學年度國民中學數理或英語文學術性向資優學生鑑定安置書面審查基準說明」(附件 2)所列條件之上述國小六年級學生。

「方式二測驗評量」，適合就讀六年級，具學術資優潛能之**一般學生**或國小一般智能資優學生。

3.問：要怎麼知道孩子適合申請數理類還是英語文類？

答：可以視孩子在成長過程中展現出偏數理或是偏語文的潛力或興趣來判斷，也可以向學校老師諮詢討論，若具備 2 類以上潛能，皆可報名鑑定。

【申請資料】

1. 問：我要繳交那些資料？

答：1.詳見實施計畫各管道申請表檢附資料欄。

2.登入臺南市 114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資優鑑定報名系統 <https://gti.tn.edu.tw> (下稱報名系統) 之「國民中學數理、英語文學術性向或一般資優學生鑑定報名專區」並依系統指示上傳資料。可預先準備：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戶籍資料、(或另有需申請書面審查之佐證資料、身障證明、低收入戶證明、其他經濟文化殊異需須協助之證明)等。

2. 問：觀察推薦表 (附件 3) 要找誰填？會影響評量結果嗎？

答：觀察推薦表由「熟悉孩子特質者」填寫，可以是導師、相關科目的老師或是家長。

觀察推薦表不列入評量成績計算，僅供委員參酌及未來通過鑑定後教學輔導參考。

3. 問：孩子出國參加某項競賽得獎，請問有採認嗎？

答：可參閱實施計畫附件 2-1 所列採認及不採認獎項。無論全國性或國際性，皆須是「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單位」主辦，民間基金會、協會辦理之競賽一律不採認。其他未明確定義之獎狀，由鑑輔會認定之。

4. 問：(方式一) 書面審查資料繳交時要注意哪些事項呢？

答：繳交近二學年(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1 月 15 日)下列相關資料

(1)請檢附所參與競賽、研習之活動計畫或實施辦法、獲獎名單、獎狀及作品。

(2)國際性競賽活動，請註明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3)如作品或競賽之參加組別屬「團體組」，請填寫共同作者同意書，詳如鑑定計畫附件 5，需具體列出每位作者之具體貢獻內容和程度，並由所有作者及指導老師簽名具結，並須由原就讀學校承辦單位及校長核章。

【系統操作】

1. 問：我要到哪裡網站申請？

答：臺南市 114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資優鑑定報名系統之「國民中學數理、英語文學術性向或一般資優學生鑑定報名專區」網址為 <https://gti.tn.edu.tw>【申請方式詳見系統操作手冊】

2. 問：什麼是 OPEN ID?申請時一定要用嗎？

答：OPEN ID 是臺南市親師生平台或校務行政系統登入時所使用的帳號密碼。但如果密碼遺失或忘記，亦可於系統申請註冊。無本市 OpenID 者，以 Line 登入資優鑑定報名系統報名。

3. 問：一定要用學生的帳號密碼才能申請嗎?家長可否協助申請？

答：鑑定申請系統可由學生本人或學生家長申請均可，但不可重複申請，請於申請前再三確認申請方式及類別。(已申請方式一書面審查，如未通過，會自動轉成方式二測驗)

4. 問：不小心在申請時弄錯管道或類別，怎麼辦？

答：申請表件尚未完成，均可自行於系統進行修改。上述狀況均須在申請期間始得受理，若**超過申請期限**，將不得修改。

5. 問：如何確認申請是否成功？

答：(1)完成申請表件並繳費完成，系統自動對帳成功後，可自行下載評量證，不另書面寄發。

(2)如申請報名資料未填寫完或上傳資料未完整，系統會提示尚未完成報名，請家長再次審視並補足資料

【有關鑑定程序】

1. 問：(初選、複選) 如何繳費？

答：請自行上鑑定申請系統列印繳費單或下載條碼進行繳交初選評量費用 900 元。

複選申請後逕行繳交複選評量費用 1100 元，逾時無法繳費。

(1)報名書面審查或初選評量者：請資料文件審核通過後，於繳費時間截止前完成繳費，初選評量費用 900 元；複選申請後逕行繳交複選評量費用 1100 元。系統對帳後，即可下載列印評量證(初複選同一張評量證)。

(2)申請減免報名費者：請上傳相關正本證明後致電承辦學校進行審核，審核通過後即可下載列印評量證。(審核結果可參閱報名系統)

2. 問：繳費後，如果無法參加能否退費？

答：依據臺南市 114 學年度各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工作實施計畫，申請繳費後不再辦理退費。

3. 問：(初選、複選) 已經去繳費了，為何系統仍然顯示未繳費？

答：因為目前系統仍須跟銀行索取繳費資料後匯入後台才能顯示結果，因此會有時間差，請於繳費後保留繳費憑證，以利後續檢核。

4. 問：(初選、複選) 如何取得評量證？

答：完成申請表件並繳費完成，系統自動對帳成功後，可自行下載評量證，不另書面寄發。

5. 問：(方式一、方式二) 列印評量證要注意甚麼？

答：(1)請用 A4 大小列印。

(1)彩色或黑白列印均可，但須清晰可辨別申請的學生。

6. 問：評量地點在哪？

答：初選/複選評量在各協辦學校，地點詳見評量證上的評量地點。

A: 數理類六年級初選/複選評量在中西區建興國中。

B: 英語文類六年級初選/複選評量在永康區永康國中。

C: 一般資優六年級初選/複選評量在新營區新東國中。

7.問：(初選、複選) 評量的內容是什麼？

答：初選/複選評量項目如下。

(1) 數理類：初選評量:學科成就測驗(數學、自然)。

複選評量:實作評量(數理)。

學性性向測驗(自然、數學)。

(2)語文類：初選評量: 學科成就測驗(英文)。

複選評量: 學性性向測驗(英文)。

(3)一般資優類：初選評量: A：學科成就測驗(國語、數學)。

B：團體智力測驗(語文、數量、圖形)。

複選評量: 個別智力測驗。

8. 問：什麼時候可以知道鑑定結果？

答：評量結果公告於學校網站及報名系統，可於報名系統自行下載，不另書面通知。

(1)數理學術性向初選 114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三)；複選 114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三)

(2)英語文學術性向初選 114 年 2 月 19 日(星期三)；複選 114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

(3)一般資優類初選 114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三)；複選 114 年 3 月 12 日(星期三)

9. 問：(初選、複選) 要如何複查評量結果？

答：(1)成績複查：應考人得複查各試成績，以一次為限，家長不得要求受理單位影印、重閱，公布施測工具、答案及施測人員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以確保鑑定之公正客觀性。

(2)受理時間及方式：

A、時間：請參閱各類國中資優鑑定簡章

B、方式：請至辦理學校的輔導室繳交新臺幣 100 元並填寫複查申請表

(3)複查結果通知：以書面通知。(複查結果若成績有誤以致影響安置結果者，得另召開鑑定會議討論決議之)

10. 問：如果對鑑定的結果有疑義，要如何反應？

答：申訴：學生、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對複查結果有疑義，於收到複查結果通知之次日起 30 日 (含例假日) 內，填具「臺南市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鑑定安置輔導申訴評議會申訴書」(各類報名簡章附件)，以限時掛號郵寄或親送方式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特幼教育科」(708201 臺南市永華路二段 6 號 4 樓)，信封上註明「資優鑑定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後續服務】

1. 問：國中的資優資源班的課程內容什麼？

答：優勢學科加深、加廣或加速學習（原班該類科目上課時間抽離至資優班學習），及特殊需求課程如獨立研究、情意教育、創造力與領導才能等（依個別需求可外加在早自習、午休、或課後第八節等時段）。每週課程總節數可抽離大約 10 節左右。

2. 問：我學區內的學校沒有資優班，怎麼辦？

答：可參加本市設班學校辦理的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或參加各校依學生需求申辦之校本資優教育方案。

3. 問：就算學校只有我一個資優學生，也會有資優服務嗎？

答：學校可依學生需求協助申請資優教育方案並提供服務。

4. 問：私立學校也有資優服務嗎？

答：私立學校學生本府核發資優資格證明書，所需教育服務由學校安排，若需補助校內資優方案得申請。

5. 問：如果從私立學校轉到公立學校，也可以有資優服務嗎？

答：資優資格跟著孩子走。由公立學校依親師生討論出的需求申請資優方案提供服務。

6. 問：有沒有退場機制？學科成績太差會不會被「退班」？

答：後續適應問題由各校學生輔導機制及資優學生個別輔導會議（IGP 會議）處理。

資優教育以啟發學生研究熱情、培養獨立思考與研究精神、學習研究方法、深化優勢學科能力為目標，並非以學科考試成績優異為教育目標。

7. 問：通過鑑定一定要申請資優服務嗎？

答：可以不申請。

8. 問：資優資格可以帶到高中嗎？對高中資優班有幫助？

答：通過本鑑定之學術性向資優，其資格適用國中教育階段。高中資優鑑定依各校鑑定辦法辦理。